

制造型企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指南

Guidelines for prevention and control of major infectious disease epidemics in
manufacturing enterprises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3-09-06 发布

2023-10-10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标准由天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曾强、李晓林、倪洋、刘春旭、刘彦、赵雪、戴冀赓。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制造型企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指南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制造型企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指南。

本文件适用于天津市制造型企业，用于应对重大传染病疫情时采取防控措施，其他类型企业可参照本指南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4754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 GB 1493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消毒餐（饮）具
- GB 19193 疫源地消毒总则
- GB 27948 空气消毒剂通用要求
- GB 27950 手消毒剂通用要求
- GB 27952 普通物体表面消毒剂通用要求
- GB 37487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规范
- GBZ 1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 WS/T 396 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规范
- WS/T 466 消毒专业名词术语
- WS 696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办公场所和公共场所空调通风系统运行管理卫生规范
- YY 0469 医用外科口罩
- YY/T 0969 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制造型企业 manufacturing enterprises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属于制造业的企业。

[来源：GB/T 4754—2017，5，有修改]

3.2

重大传染病疫情 major infectious disease epidemics

某种急性传染病在短时间内发生、波及范围广泛，出现大量的病人或死亡病例，其发病率远远超过常年的发病率水平的情况。

3.3

预防性消毒 preventive disinfection

未发现传染源而对可能受到病原体污染的场所、环境、物品和人体所进行的消毒。

[来源：WS/T 466—2014，4.49，有修改]

3.4

终末消毒 terminal disinfection

传染源离开疫源地后，对疫源地进行的一次彻底消毒。

[来源：GB 19193—2015，3.4]

4 防控原则

4.1 基本原则

制造型企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应遵循传染病的基本防控原则：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播途径，保护易感人群。

4.2 工作原则

制造型企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应遵循的原则为：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平疫结合，常备不懈；依靠科学，统一领导，分级负责，明确职责；单位自律，全员参与，信息透明，持续改进；加强监测，及时报告，防范输入，控制暴发，完善预案。

5 技术要求

5.1 组织机构

5.1.1 制造型企业应成立由主要负责人作为第一责任人的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应包括企业各部门负责人，制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制度和方案，布置、管理和推动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

5.1.2 制造型企业应成立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小组，宜设置疫情综合协调小组、物资保障小组、健康管理及应急处置小组、信息联络小组、督查小组、环境清洁消杀组，各小组由专人负责。

5.1.3 制造型企业应建立重大传染病疫情联防联控体系和工作网络，制作联防联控工作通讯录，包括企业内部领导小组成员、工作小组成员的联系方式，以及辖区工业区、街镇政府、辖区卫生行政部门、区疾控中心、街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本单位传染病疫情管理部门或责任人的联系方式。

5.2 防控制度与方案

5.2.1 制造型企业应制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的相关制度，包括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人员进出管理制度、员工健康管理和监测制度、员工因病缺勤登记和追踪制度、企业通风和消毒制度、传染病防控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制度、传染病疫情防控健康教育制度等。

5.2.2 制造型企业应制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相关应急处置工作方案，包括重大传染病疫情的应急预案、重大传染病疫情员工出入管理方案等。

5.3 人员管理

5.3.1 重大传染病疫情流行期间，每日进厂或出厂时登记或采用其它健康信息确认系统授予进出厂权限。在门卫及门岗管理处，设置应急物资储存柜，配备消毒用品、手套、口罩等防护用品，用于保障人员进出时临时安全防护与消毒处置工作。本企业员工（含分包服务人员）应实行实名登记、体温检测，未佩戴个人防护用品的人员由门卫提供个人防护用品后方可进入。入门晨检，重点关注发热、咳嗽、腹泻、皮疹等传染病相关症状。

5.3.2 对于外来人员实施审批、实名登记、体温检测等，未佩戴个人防护用品的人员可联系相应人员

提供个人防护用品后方可进入。

5.3.3 对于进出车辆做好登记，做好本企业（含员工）车辆与来访车辆停放管理。对于来自疫情重点区域的物流运输车辆实施重点管理，要提前获知物流司机的健康状况，为其准备单独的休息房间。卸货区与装载区人员与货运司机应尽量不接触。

5.3.4 企业根据管理需要，可在生产区、餐厅和宿舍进行出入管理，主要进行身份核验和体温检测等。

5.3.5 企业可根据工作，安排错峰上下班，禁止聚集，进入厂区保持间距一米。

5.3.6 生产区人员需错峰进出厂区，必要时设置隔离带。

5.3.7 调控食堂供餐时间，实行错峰就餐，取消个人自助用餐及公用物品使用，由食堂专人统一提供，有条件的企业建议使用餐盒打包方式分散用餐；员工就餐排队等候及用餐时，要拉开距离、避免面对面交流与用餐。

5.3.8 不召开聚集性会议，可通过错峰开会、网络视频或提前录制会议材料等方式召开会议，鼓励开展线上交流活动。

5.3.9 企业应增加员工办公间距，保持办公间距不小于 1m，人均使用面积不少于 2m²。

5.3.10 企业员工集体宿舍原则上每间不超过 6 人，人均使用面积不少于 2.5m²，有条件的企业应安排单间。

5.3.11 企业应建立员工（含分包服务员工）花名册，包括年龄、性别、身份证、家庭住址等信息，便于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中对于人员健康管理的要求。

5.3.12 企业应建立员工健康台账，包括员工基础疾病状况、健康监测情况、疫苗接种情况等。

5.3.13 企业应由健康管理及应急处置小组对全体员工进行健康排查，排查内容包括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接触史、流行病学史、健康情况等，并建立员工健康排查档案。

5.3.14 企业应建立员工健康申报和健康监测制度，并建立员工健康申报和健康监测档案，安排专人在员工上班时进行每日体温监测，严格落实“早发现、早诊断、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的要求，如发现员工出现发热或可疑症状，及时报告本企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并及时报告辖区疾控部门或辖区医疗机构，做好隔离和防控措施，及时组织员工就医。

5.4 物资储备及个人防护用品使用

5.4.1 企业应按照生产规模、空间布局、员工数量以及重大传染病防控要求，储备一定数量的个人防护物资，储备数量应满足最大生产规模下所有员工 14 天使用量。

5.4.2 企业应建立传染病个人防护物资储备清单，清单包括但不限于口罩、额温枪、体温计、手套、护目镜、防护服、消毒用品等疫情防护物资。具体清单参见附录 A。

5.4.3 企业应建立职业病个人防护物资储备清单，清单中备注该防护物资是否可用于传染病防护。

5.4.4 企业应在疫情防控期间保障生活物资供应。

5.4.5 企业应针对不同工种的员工科学选择防护用品，并指导员工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

5.4.6 在办公场所、公共场所、空旷且通风场所，员工应配戴符合 YY/T 0969 或 YY 0469 标准的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

5.4.7 从事预防性消毒的人员，应佩戴口罩、帽子、手套、护目镜/面屏，穿防护服或工作服等。

5.4.8 测温员和处置发热情况的人员，应佩戴 N95/KN95 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护目镜/面屏、手套，穿防护服或工作服等。

5.4.9 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选配既能满足职业危害因素防护，同时可防护传染病的其他防护用品。

5.4.10 企业应安排人员对防护用品佩戴情况进行指导和检查，保证防护效果。

5.5 环境清洁、消毒和通风

5.5.1 企业应安排专人负责企业环境清洁和消毒工作，在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期间，每天消毒不少于

2次，并做好消毒记录。

5.5.2 对于企业环境中除餐厅以外的区域，按照 GB 37487、GB 27952 标准的规定，做好相关场所空气、物体表面的消毒。

5.5.3 对于餐（饮）具等，按照 GB 14934 等标准的规定，做好清洁和消毒，餐（饮）具应当一人一具一用一消毒，并做好清洁和消毒记录。

5.5.4 员工宿舍定期清洁，并做好个人卫生。被褥及个人衣物要定期晾晒、定期洗涤。如需消毒处理，可煮沸或消毒液浸泡消毒后，再常规清洗。

5.5.5 加强企业各场所内的垃圾分类管理。生产垃圾、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做到日产日清，设置废弃口罩专用回收箱，并做好垃圾盛装容器的清洁和消毒处理。

5.5.6 车辆椅套等织物应做好清洁，保持织物的干净和卫生。

5.5.7 应按照 GB 27948、GB 27952 等标准的规定，由专人负责做好车辆的消毒，每天 1 次彻底消毒，并做好消毒记录。

5.5.8 车辆更换乘坐人后，及时进行物体表面消毒。

5.5.9 对设置集中空调系统的办公场所和生产车间等，可请专业公司或自行按照 WS/T 396 和疫情期间有关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要求，开展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与消毒。

5.5.10 如在企业内出现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应按照 GB 19193 标准规定，由辖区疾控机构或具有消毒资质的企业机构等部门安排人员对企业相关场所进行终末消毒。

5.5.11 根据传染病的特点和病原体的类型，选择合适的消毒剂，按照要求进行储存和管理，严格按照说明书的操作进行配置和使用，消毒过程中注意做好个人防护。必要时可咨询专业部门或委托专业机构进行消毒。

5.5.12 办公场所和公共场所（包括但不限于会议室、食堂、宿舍、电梯、楼道、卫生间等）应配备满足 GB 27950 标准规定的手部消毒剂和洗手液。

5.5.13 厂区、生产车间等工作场所应按照 GBZ 1 的规定设置洗手设施并配备洗手用品等，配备满足 GB 27950 标准规定的手部消毒剂。

5.5.14 根据传染病的特点，选择合适的手部消毒剂，按照规范流程进行洗手和手部消毒。

5.5.15 配备流动洗手装置，张贴“七步洗手法”图表。

5.5.16 办公场所和公共场所（包括但不限于会议室、食堂、宿舍、电梯、楼道、卫生间等）在重大传染病疫情期间应加强通风换气，建议每天通风 2 次~3 次，每次 30min 以上，特别是人员密集的食堂、宿舍等场所，应适当增加通风次数和时长，保证室内自然对流通风，若自然通风不足，安装足够的机械通风装置。

5.5.17 如使用空调，应当保证空调系统供风安全，保证充足的新风输入，所有排风直接排到室外，按照有关规定标准进行清洗消毒。

5.5.18 厂区、生产车间等工作场所应按照 GBZ 1 的规定，加强通风换气，保证厂区和生产车间等工作场所的新风量。对于非空调工作场所人均占用容积 $<20\text{m}^3$ 的车间，应保证人均新风量 $\geq 30\text{m}^3/\text{h}$ ；如所占容积 $>20\text{m}^3$ 时，应保证人均新风量 $\geq 20\text{m}^3/\text{h}$ ，采用空气调节的车间，应保证人均新风量 $\geq 30\text{m}^3/\text{h}$ ，洁净室的人均新风量应 $\geq 40\text{m}^3/\text{h}$ ；封闭式车间人均新风量宜为 $30\text{m}^3/\text{h}\sim 50\text{m}^3/\text{h}$ 。

5.5.19 车辆未使用时，及时做好通风。

5.6 预防接种和药物预防

5.6.1 企业可组织员工进行常规传染病疫苗的预防接种。

5.6.2 在重大传染病疫情应急期间，企业应按照卫生部门要求组织员工进行传染病疫苗应急接种。

5.6.3 有条件的企业应按照卫生部门要求，向员工推荐或提供卫生部门认定有效的药物进行重大传染病的预防。

5.7 健康教育

5.7.1 企业应安排常见传染病疫情防控健康教育，利用多种形式对全体员工进行有针对性的传染病防控知识教育，内容应包括常见传染病的基本知识、传染源、传播途径、易感人群和预防措施，提高员工对传染病的防控意识和应对能力。

5.7.2 企业应对全体员工进行法律责任的知识宣传教育，提高员工的法律责任意识。

5.7.3 企业应对全体员工开展个人防护用品使用的宣传教育，提高员工对于个人防护用品选配和使用的相关知识。

5.7.4 企业应加强如何养成良好卫生习惯的培训，包括正确的手部清洁与消毒、良好的卫生习惯、正确清洁和消毒工作物体表面和接触点、避免与任何出现呼吸道症状的人密切接触等。

5.7.5 企业应对正在流行的重大传染病疫情开展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以线上教育为主，减少人员聚集。

5.7.6 企业应加强员工心理健康教育，为员工提供心理健康咨询途径。

5.8 临时隔离观察点设置

5.8.1 企业在重大传染病疫情期间应根据企业规模和人数设置不少于 1 个临时隔离观察点，以便员工出现症状时立即进行暂时隔离。

5.8.2 临时隔离观察点应相对独立，可选用办公楼、宿舍楼等，远离人群的厂区、生产车间等场所，优先选择带有独立卫生间且通风良好的宿舍楼，如使用中央空调应按照 WS 696 规定执行。

5.8.3 临时隔离观察点有条件宜设置洁污通道，通道之间不能交叉。房间数应可满足单位临时隔离人数要求，每间房配有独立卫生间。楼道和房间内不要铺地毯。

5.8.4 临时隔离观察点应设置明显标识及物理隔离。选择独立转移通道，合理规划高风险人员转移通道，包括临时隔离、离开现场等路径，应设置引导标识、警示标语、物理隔离等，避免交叉感染。

5.8.5 临时隔离观察点应配备相应的防护用品，包括但不限于体温计、额温计、一次性帽子、防护口罩、隔离衣、手套、鞋套、防护服等，并配备充足数量的消毒液、手部消毒剂等消毒用品。

5.8.6 临时隔离观察点应配备必要的生活用品，包括但不限于毛巾、牙刷、牙膏、饮用水等。

5.8.7 隔离人员排泄物和污水在排入市政管网前，进行消毒处理。隔离人员的生活垃圾要有临时存放点，临时存放点要设在偏僻、人员不易接触的地方。临时存放点垃圾箱（桶）需有盖。

5.8.8 员工进入临时隔离点后，企业应按照辖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规定，立即报告并组织管理，包括密切接触者的即时排查与隔离。

5.9 应急培训与演练

5.9.1 设置医务室的企业，应定期组织医务人员进行传染病疫情防控知识培训，医务人员不足或不能满足传染病疫情防控要求时，应寻求辖区医疗卫生机构支持。未设置医务室的企业，应直接寻求辖区医疗卫生机构支持，并签订合作协议。

5.9.2 健康管理及应急处置小组应接受专业培训，熟悉应急处置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疫情报告、防护用品使用、人员隔离和转运、消毒技术等。

5.9.3 健康管理及应急处置小组应按照应急预案要求，每年至少进行 1 次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应急演练。

6 档案管理要求

6.1 组织机构档案管理应包括以下内容：

- a) 设立企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的相关文件，包括设立的书面文件、有关会议纪要和工作记录等；
 - b) 企业重大传染病疫情联防联控防控工作通讯录。
- 6.2 管理制度和工作方案管理应包括以下内容：
- a) 重大传染病疫情的报告制度，包括报告人信息（聘用文件、培训记录等）；
 - b) 重大传染病疫情人员进出管理制度，包括企业员工进出登记和体温检测登记台账、外来人员进出登记和体温检测登记台账、员工宿舍进出登记和体温检测登记台账、厂区进出登记和体温检测登记台账、餐厅进出登记和体温检测登记台账、临时隔离点进出登记和体温检测登记台账等；
 - c) 重大传染病疫情员工健康信息（包括员工花名册、基础疾病健康台账、员工健康申报和监测档案等）管理和因病缺勤管理制度；
 - d) 重大传染病疫情通风和消毒制度，包括环境清洁、消毒和通风记录管理、车辆清洁、消毒和通风记录管理、清洁和消毒档案管理；
 - e) 重大传染病疫情个人防护用品和物资管理制度，包括个人防护物资储备清单、档案管理、使用和督促检查制度等；
 - f) 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健康教育和培训制度，包括员工健康教育和培训计划、健康教育和培训档案管理等。
- 6.3 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评估档案管理应包括以下内容：
- a) 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日常评估档案，包括评估人员名单、评估表和评估结果与报告等；
 - b) 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外部评估档案，包括评估人员名单、评估表和评估结果与报告等。
- 6.4 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档案管理应包括以下内容：
- a) 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小组相关档案，包括人员名单和设立的书面文件等；
 - b) 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小组人员培训档案；
 - c) 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应急演练档案。

7 疫情防控工作评估要求

7.1 评估组织要求

企业可在重大传染病疫情应急响应前自行进行疫情防控工作评估，也可委托疾控机构、监督部门、医疗机构等进行外部评估，疫情防控工作督查小组可根据情况对本企业的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进行日常评估。

7.2 评估内容要求

7.2.1 应根据疫情防控通用要求，结合本企业的生产特点和疫情防控工作实际，参照附录 B 的内容，合理确定评估的内容和重点。

7.2.2 应根据评估结果撰写评估报告，提出综合性的评估意见，指出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改进意见。

附 录 A
(资料性)

制造型企业传染病防控物资基本储备清单

制造型企业传染病防控物资基本储备清单见表A.1。

表A.1 制造型企业传染病防控物资基本储备清单

序号	品名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	只	1400	
2	N95/KN95 防护口罩	只	20	
3	医用防护口罩	只	20	
4	医用防护服	套	10	
5	隔离衣	件	10	
6	一次性工作帽	只	20	
7	护目镜	个	20	
8	一次性医用乳胶手套	双	100	
9	长袖加厚橡胶手套	双	100	
10	防护胶靴	双	10	
11	一次性鞋套	双	100	
12	手消毒剂	瓶	100	200-500 毫升/瓶
13	消毒湿巾	包	100	
14	医用红外体温计	个	10	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15	玻璃体温计	个	10	
16	手（电）动喷雾器	台	2	
17	消毒药剂	瓶	10	80-100 片/瓶
18	电子红外成像人体表面测温仪	台	1	选配
19	感应式手消毒设施	个	10	选配
20	生物安全袋	个	20	
21	医疗垃圾桶	个	5	
22	呕吐物应急处置包	个	10	
注：物资储备数量按企业职工100人，一个最长潜伏期14天测算，可按上述标准进行配备。				

附 录 B
(资料性)

制造型企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查验表

制造型企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查验表见表B.1。

表B.1 制造型企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查验表

项目	具体内容	查验要点	查验方式	查验结果
组织机构	1. 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领导小组	是否成立单独负责组织，明确职责分工，专题研究疫情防控，部署防控措施，落实企业传染病防控经费，明确疫情报告人等。	查阅资料	
	2. 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小组	是否设立疫情防控工作小组；设置疫情综合协调小组、物资保障小组、健康管理与应急处置小组、信息联络小组、督查小组，各小组由专人负责，职责明确，分工清晰，责任到人。	查阅资料	
	3. 联防联控机制	是否有辖区疾控、辖区医疗单位专门负责联系人联系方式，是否能确保及时有效进行报告。	查阅资料	
制度与方案	4. 制度齐全	企业是否制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的相关制度，包括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人员进出管理制度、员工健康管理制度、企业通风和消毒制度、个人防护用品和物资管理制度、传染病疫情防控健康教育制度等。上述制度是否可行，是否责任到人，相关人员是否熟悉相关流程。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5. 方案齐全	企业是否制定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相关应急处置工作方案，包括重大传染病疫情应急处置预案等，方案是否可行，是否责任到人，相关人员是否熟悉相关流程。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人员管理	6. 门卫管理	严格进行体温检测，佩戴口罩，车辆登记，外来人员管理记录等，应急物资储存柜是否配备。	查阅资料、实地查看	
	7. 其他出入管理	是否根据自身需要，在生产区、餐厅和宿舍设置出入管理，主要进行身份核验和体温检测等。	查阅资料	
	8. 错峰管理	企业是否根据工作，安排错峰上下班；生产区人员是否错峰进出厂区；是否调控食堂供餐时间，实行错峰就餐。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9. 会议管理	聚集性会议召开情况；网络视频或提前录制会议材料等方式召开会议情况；线上交流活动情况。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10. 宿舍管理	企业员工集体宿舍人员安排情况。	随机访谈	
	11. 健康台账	查看职工日常健康信息是否完整，是否有专人负责（具体到部门、车间、工作小组），是否全面覆盖企业员工（包括分包服务人员）。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12. 健康排查	是否对全体员工进行健康排查；是否有出入管理中发现可疑症状者的管理。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13. 健康申报和监测	是否建立健康申报和员工监测制度，由专人负责。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项目	具体内容	查验要点	查验方式	查验结果
物资储备 及个人防 护用品	14. 传染病防护物资储备	是否建立传染病个人防护物资储备清单；口罩、额温枪、手套、防护服、消毒用品等疫情防护物资数量是否充足、是否符合传染病防护要求。	查阅资料、实地查看	
	15. 职业病防护物资储备	是否建立职业病个人防护物资储备清单；是否考虑可用于传染病防护。	实地查看、现场询问	
	16. 生活物资储备	企业是否按照规模、员工人数储备生活物资，储存数量是否满足最大规模员工情形下至少 7 天的使用量。	查阅资料、实地查看	
	17. 个人防护用品佩戴培训	是否有防护用品使用和培训记录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18. 个人防护用品使用与监督	是否佩戴正确，是否有个人防护用品使用和有效性检查记录。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环境清 洁、消毒 和通风	19. 环境和车辆消毒	是否安排专人负责环境、车辆清洁和消毒工作，是否有消毒记录。是否对集中空调进行清洗和消毒；是否正确使用消毒剂。	查阅资料、现场考核	
	20. 垃圾处理	生产垃圾、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是否做到日产日清，是否设置废弃口罩专用回收箱，数量、位置是否合理等，是否清洁和消毒。	实地查看、现场询问	
	21. 手部清洁和消毒用品配备	厂区和生产车间及办公场所和公共场所是否合理配备符合要求的手消毒剂	实地查看、随机访谈	
	22. 手部清洁和消毒用品的使用	是否掌握正确的洗手方法	查阅资料、现场考核	
	23. 通风制度	是否有健全的通风管理制度，是否有专人负责，责任到人	查阅资料	
24. 通风措施	对食堂、办公楼、宿舍每日通风 2-3 次，每次不少于 30 分钟，是否有通风记录表；厂区、生产车间等工作场所是否按照 GBZ1 标准的规定，加强通风换气，保证厂区和生产车间等工作场所的新风量。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预防接种 与药物预 防	25. 预防接种	是否掌握员工常见疫苗接种情况；是否采取应急预防接种措施。	随机访谈	
	26. 药物预防	是否向员工推荐或提供卫生部门认定有效的药物进行重大传染病的预防。	随机访谈	
健康教育	27. 防疫知识宣教	查看不同宣教方式和记录，如是否有宣传彩页、墙报、广播、微信等多种形式，宣传内容包括口罩等防护用品使用等。是否开展心理健康教育。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28. 法律政策知识宣教	是否对企业员工进行法律责任宣传教育，是否进行《传染病防治法》相应法律条款或临时增加法律责任的宣传	查阅资料、随机访谈	

项目	具体内容	查验要点	查验方式	查验结果
临时隔离 观察点设 置	29. 设置数量	是否设置临时观察点，房间数不少于 2 间，企业可选用办公楼、宿舍楼作为临时观察点，企业周围若有宾馆、招待所等建筑可选不少于 1 处做备用观察点	实地查看	
	30. 物品配备	是否配备体温计，一次性帽子、医用外科口罩、防护服、手套、鞋套、护目镜/面屏、N95/KN95 口罩、消毒液、手消毒剂等	实地查看	
应急培训 与演练	31. 人员与培训	企业是否有医疗处对医务人员是否进行培训，数量不足时是否有辖区医疗机构支持，若无医疗处，是否有对口医疗单位可进行收治	查阅资料、 随机访谈	
	32. 应急演练	是否开展防控应急演练，演练效果如何。	查阅资料、 随机访谈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